

第38期 2025年12月26日

植物診療師考試建置沿革

詹富智 國立中興大學校

長、杜麗華 農業部動植物

防疫檢疫署署長

“ 植物診療師執業法規與國家考試制度的建置，標誌臺灣植物健康管理正式邁入法制化與專業化新里程；透過公開透明的選才機制，讓植物醫學專業可被認證、服務可被取得、品質可被信任。 ”

近年來，氣候變遷、跨境貿易與農業生產型態轉變，使我國植物疫病蟲害風險呈現不穩定及多重因子複合化之新態勢。此外，面對生產管理成本上升、勞動力結構改變與消費者市場標準同步提升，國家亟需建立兼具法制基礎、專業核心職能及服務導向之作物健康管理體系。植物診療師執業法規及其國家考試制度之建置，正式標誌臺灣植物健康管理邁入「法制化與專業化」的新里程，並以公開透明的選才制度確保服務品質，回應農民與社會對生產效益、農產品安全與生態永續的共同期待。

建置植物診療師考試制度之必要性

國內農業在極端氣候、勞動力結構轉變與國際市場標準提升的多重壓力下，基層農民面臨之田間問題愈趨複雜，常同時牽涉病原與（媒介）有害生物、栽培與肥培管理、非生物性逆境（高溫、乾旱、鹽害）、土壤健康及藥劑交互作用與抗藥性風險等因素，社會亦對食農安全、減藥減害與生態永續有更高的期待，僅靠零散經驗或單點輔導，已不足以達成「生產端即時可行之處置建議」與「社會端專業負責之公共信賴」的雙重需求。第一線農民需要的是，受過嚴謹訓練、能於關鍵期迅速診斷問題，並提出兼顧效益與安全管理方案的專業人員。故以國家考試選拔植物診療專業人才，具有公開透明、標準一致及社會信任等不可替代之公共價值。有鑒於此，我國植物保護學界與專業團體多年倡議建置植物醫學專業制度，並逐步凝聚社會共識，推動訂定植物診療師法及建置植物診療師考試制度。

植物診療師法立法過程

在逐步凝聚共識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簡稱農委會，2023年8月1日後改制為農業部，以下同）於2016年完成「植物醫師法」草案預告，法案於2018年1月3日經行政院審查，並表示原則支持植物醫師制度。後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簡稱防檢局，後改制為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簡稱防檢署）於2018年廣邀產官學研等各界菁英參與9場座談會，與會人員均支持推動植物醫師制度。但因醫界反對法案名稱，經審慎溝通研議，修正法案名稱為「植物醫療師法」。2021年8月6日重新送請行政院審查，2022年4月19日審查完竣，決議採用「植物醫師法」作為法案名稱。2022年11月24日立法院召開第10屆第6會期經濟委員會第11次全體委員會議，完成黨團及委員版植物醫師法草案逐條審查。後因醫事團體仍持續反對採用「植物醫師」作為法案名稱，及立法院會期屆期不續審，未完成立法程序。

防檢局於2022年邀請大學、試驗場所、地方政府及基層農會等學者專家，組成植物醫師制度推動小組（以下簡稱植醫推動小組），由當時國立中興大學詹富智副校長擔任召集人，以利徵詢各界意見，積極推動制度發展。2023年9月21日植醫推動小組第2次會議決議採「植物診療師」作為法案名稱，務實推動，修正名稱之法案於同年10月6日送行政院，2024年

6月21日經行政院院會討論通過，同日轉送立法院審議。2024年7月15日經立法院第11屆第1會期第22次院會三讀通過，臺灣成為全球第一個制定植物診療師專法之國家，並於同年8月7日經華總一義字第11300070451號總統令公布施行，顯現政府對農產品安全的重視，及維護自然生態永續發展之決心。

植物診療師考試規則研訂經過

考選部於植物診療師法通過後，邀請農業部召開植物診療師考試籌備會議，決議由農業部彙集各界共識，就考試之應考資格、應試科目、考試方式、成績計算、及格方式等事項提供專業意見。農業部隨即透過植醫推動小組會議及植物診療師考試資格討論會議，邀請各界共同研議，並於2024年11月7日提供相關建議予考選部。考選部參照農業部意見擬具「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以下簡稱專技人員）高等考試植物診療師考試規則」草案，於2024-2025年間依專技人員考試法第11條第3項規定，邀請職業主管機關、專業團體及相關校系召開2次研商會議，獲致共識，再依法制作業程序踐行法規預告及報請考試院審議，後考試院於2025年4月15日訂定發布「專技人員高等考試植物診療師考試規則」，考選部並再邀請農業部、專業團體及相關校系等會商，於同年公告各應試科目命題大綱。

植物診療師考試規則研訂期間，主要討論之重點為應考資格及應試科目。應考資格部分，考量植物診療師所需職能範圍廣泛，為能廣納人才，現應考資格包含植物醫學（保護）、作物栽培管理及森林資源等相關科系。應試科目部分，經盤點植物診療師核心職能，植物診療師應具備植物病蟲害及生理障礙與栽培管理問題之診斷能力，並透過農業藥劑防治、栽培與土肥管理等方式，針對問題提出整合性管理解決方案，故考科包括「植物病害診斷鑑定與防治學、植物蟲害診斷鑑定與防治學、植物生理及生理障礙診斷與治療學、植物栽培管理及土壤與肥料學、農藥藥理與應用學、植物有害生物綜合管理學」等六科。

植物診療師考試成果

首次專技人員高等考試植物診療師考試，於2025年5月13日至22日受理報名，同年8月16日至17日舉行，並於同年10月15日榜示。依考選部資料，共有1,253人報考、1,159人到考、643人及格，及格率約55%，顯示社會對植物診療專業的高度關注，亦反映命題難度與能力門檻能有效區辨專業素質。首屆考生來自植物醫學（保護）、植物病理、昆蟲、農藝、園藝等多元背景；命題強調學理與實務並重，亦設計「臨床推論」與「整體治理」能力題目，如以田間症狀與作物生理為線索，要求整合病原、環境逆境、栽培管理與藥劑使用之交互作用，並納入重要植物防疫檢疫及農藥管理法規，使科學判斷與公共治理相互扣連，成果不僅止於選才，也能回饋教育端調整精進課綱，貼近實務及產業需求。

結語與未來展望

回望植物診療師建置歷程，自立法三讀、公布施行、考試規則訂定到首屆考試放榜，皆展現跨部會、學界與產業的協力。植物診療師制度從社會需求出發，以專法奠基，至首屆考試實施逐漸落地，其重要目標為充實國內植物防檢疫體系，讓植物醫學專業可被認證、服務可被取得、品質可被信任。在考選面，期望未來各校攜手強化田間實際診斷、治療等臨床實務課程及實習工作，也期許能適時滾動檢討考試規則及命題大綱，導入情境與案例型題目，強化與執業端需求銜接，落實教、考、用合一之目標。在體制面，期望植物診療師能立足專業，逐步拓展專屬簽證業務，擴大其執業空間，並透過公會建立職業倫理，使農民及民眾接受植物專業診療理念，發揮其社會功能，強化社會信賴，讓科學診療成為農業現場日常，植物診療師也可成為我國農業轉型的關鍵專業、食農安全的堅實後盾與社會信任的專家群體。

[上一篇](#)[回前頁](#)[下一篇](#)
